

組合財產之附屬設備 留用 再 利用 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104 年 05 月 23 日

填表單位：土木系

表單編號：

(保管組編填)

組合財產名稱 財產序號	取得日期	減損單單號	留用設備	廠牌型號	放置地點	備註
個人電腦 0087200A0001	100.05.17	80128	螢幕	奇美/17吋	土木系 203 室	

範 例

使 用 單 位	財 產 管 理 單 位	校 長
使用(保管人) 單位財產管理人 單位主管	一、奉核後製發留用標籤交使用單位確實黏貼，俾憑辨識管理。 二、留用設備仍請妥善保管使用，並列入每年盤點。 三、留用設備不堪使用時仍需依規定繳回拍賣，不可任意丟棄	

本表單一式二聯，請連同已達年限減損單陳核，奉核後第一聯由保管組收執，第二聯由使用單位留存備查。